

# 大卫·哈维“剥夺性积累”思想辨析

——基于一种比较研究的视域

李雪阳 孙立冰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当代马克思主义研究所,广东 广州 510635)

(吉林财经大学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吉林 长春 130117)

**摘要:** 大卫·哈维在批判新自由主义的基础上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剥夺性积累”思想。在他看来,“剥夺性积累”实为新自由主义及其全球化历史进程的一种内在核心机制,通过私有化、金融化、危机管理和操控、国家再分配等主要方式不断实现暴力掠夺型积累。不过,一方面,由于忽视了“剥夺性积累”概念和“原始积累”概念在理论逻辑功用与具体历史所指、既定历史内涵等方面的显著差别,他试图赋予“剥夺性积累”概念以一般普遍性并取代“原始积累”概念的诉求根本无法实现;另一方面,由于哈维并没能像卢森堡那样清晰阐明“外部”概念的内涵与外延,从而不仅令这一概念歧义丛生,更使得“剥夺性积累”思想深陷混淆的理解和争议之中。

**关键词:** 大卫·哈维; 新自由主义; 剥夺性积累; 原始积累; 资本主义外部

**中图分类号:** F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7685(2021)12-0023-10

**DOI:** 10.16528/j.cnki.22-1054/f.202112023

《资本论》关于“原始积累”的深刻分析开启了有别于“纯粹是一种经济过程的”对资本主义暴力掠夺型积累进行研究的马克思主义学术传统。大卫·哈维(David Harvey)将新自由主义全球化时期再度崛起的资本主义暴力掠夺型积累称为“剥夺性积累”(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并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剥夺性积累”思想。在他看来,“剥夺性积累”既是“时间—空间修复”(time-spatial fix)的一种极端(暴力掠夺)形式,更是新帝国主义的一种内在核心机制与实践。一方面,哈维依循卢森堡(Rosa Luxemburg)、阿伦特(Hannah Arendt)等人的思想理路,断定暴力掠夺型积累贯穿资本主义整个历史阶段,而非仅仅存在于所谓“原始的”“最初的”时期,并据此对马克思“原始积累”思想提出了批评:马克思体现了某种保守性,“既然将一种正在进行中的过程标上‘原始的’或‘初期的’的标签过于奇怪”,<sup>[1]117</sup>就应以“剥夺性积累”概念取代“原始积累”概念。另一方面,哈维在对作为卢森堡外部积累理论重要基石的“消费不足”观点持否定态度之余,却始终认为卢森堡提出的世界资本主义为保持自身稳定性一向需要一种“外部”的观点不仅是值得深究的,而且是十分中肯的。他认为,“为了进行积累,资本主义确实需要‘自身外部’的东西”,<sup>[1]114</sup>进而提出了自己的“外部”概念。尽管哈维再度复兴了对有别于“纯粹是一种经济过程的”资本主义暴力掠夺型积累进行研究的马克思主义学术传统,但要更深入、准确地理解和把握哈维的“剥夺性积累”思想,需要将之置于同马克思“原始积累”理论和卢森堡外部积累学说的比较

**作者简介:** 李雪阳,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当代马克思主义研究所副研究员,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孙立冰,吉林财经大学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副研究员。

研究视域中进行考察。

### 一、“剥夺性积累”及其主要实现方式

哈维指出,自20世纪70年代中期以来,作为有别于卢森堡所称谓的“纯粹是一种经济过程的”一般资本积累方式及过程(主要依靠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剥削压榨劳动者剩余劳动以实现积累),建基于劫掠、欺骗和暴力基础上的“剥夺性积累”再度强势崛起,并发挥了似乎比过去更为强大的作用。当前时期,作为新自由主义及其全球化历史进程中一种主要内在机制的“剥夺性积累”,正通过私有化、金融化、危机管理和操控、国家再分配等主要实现方式,竭力缓和资本—帝国主义内部的过度积累困境,为下一阶段资本循环和资本积累奠定基础,从而在全球范围内维系新自由主义—帝国主义统治。

#### (一)“剥夺性积累”主要实现方式之一:私有化

罗伊(A.Roy)在《政治权力》(Power Politics)一书中指出,私有化从本质上而言是指“生产性公共资产从国家转移到私人公司的手中。生产性公共资产包括自然资源,如地球、森林、水和空气等等。这些都是政府为了其所代表的人民的利益而保管的资产。……攫取这些资产并将它们作为原料出售给私人公司实际上是一种野蛮的剥夺行为,其野蛮程度在历史上前所未有的。”<sup>①</sup>同样,哈维也深刻揭露了以英美为首的西方垄断资本,在其新自由主义政府或明或暗的鼓励及支持下,自20世纪70年代中期迄今对其国内大量国有资产、公共资源的蚕食过程。针对众多国有资产和公共资源的私有化进程,哈维一针见血地指出,私有化始终旨向于为过度积累的资本开辟新的能够赚取丰厚经济利润的领域,而这些所谓新的领域在以往则一向被认为是应坚决向“盈利算计”关闭大门的;可令人慨叹的是,目前各式各类“社会福利供给(社会住房、教育、医疗卫生、养老金)、公共机构(大学、研究室、监狱),甚至战争(正如伊拉克战争中,始终伴随武装力量左右的私人承包商‘部队’)某种程度上都已经在资本主义世界之中和之外被私有化了”。<sup>[2]184</sup>此外,面对新自由主义主导和推动的私有化进一步蔓延到基因材料、物种血浆等自然资源领域,以及由此导致的日渐严重的生物剽窃、世界遗传资源储备库窃取和全球环境共有物品(土壤、空气、水)耗损不断增加、生态环境不断恶化等现象,哈维不仅明确将私有化称为“剥夺性积累”的“利刃”,而且指出私有化及其导致的一切恶劣现象毋庸置疑地表明,当代资本—帝国主义新一轮“圈地运动”帷幕已然开启。

#### (二)“剥夺性积累”主要实现方式之二:金融化

正如列宁、希法亭和卢森堡等人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所分析展望的,在垄断资本主义时期,金融资本日益渗透进经济社会生活几乎一切领域,并逐渐延伸至每一个角落,金融垄断资本“包罗一切”的色彩越来越浓郁,并最终成为资本—帝国主义最为主要的特征之一,“银行恐怖主义”或迟或早将历史性地升级为“金融恐怖主义”。20世纪70年代中期以来,在新自由主义主导和推动下,金融自由化和金融全球化步伐渐趋加快,依靠信贷网络构建和金融资本流动方式形成的世界金融化浪潮日甚一日。对此,哈维指出,汹涌的全球金融化浪潮除了显而易见的虚拟性、虚假性、泡沫性之外,更显示出越来越鲜明的投机性、掠夺性、欺骗性,且早已沦为新自由主义“剥夺性积累”的主要实现方式之一。哈维指出,“信贷体系和金融资本已经成为掠夺、诈骗和盗窃的重要手段”,“1973年之后所形成的强大的金融化浪潮已经完全展现出了其投机性和掠夺性的特征”,“股票促销、庞氏骗局(ponzi scheme)、由通货膨胀而导致的整体资产的破坏、由合并和兼并所带来的资产剥离、债务责任水平的提高,使得大众甚至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大众都陷入用劳役偿还债务的境地,以及公司诈骗、利用信贷和股票而进行资产剥夺(通过股市崩盘和公司倒闭来劫掠养老基金并使其彻底毁灭)——所有这些就是当前资本主义的核心特征。”<sup>[2]119</sup>

① 转引自:大卫·哈维《新帝国主义》,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第131页。

### (三) “剥夺性积累”主要实现方式之三: 危机管理与操控

在《新自由主义简史》一书中,哈维提到,全球化时期作为本质为再分配方式的世界范围的危机制造、管理和操控,早已成为资本—帝国主义“剥夺性积累”的一种极端重要的掠夺手段和主要特征,不断将财富从贫穷国家(地区)转到富裕国家(地区)。这一实现方式常常利用以善意“经济援助”面貌呈现于世(实为高利贷性质)的巨量借款,令广大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深陷“债务陷阱”“债务危机”之中而难以自拔,以此掠夺这些欠发达国家和地区,并巩固不平等的全球资本—帝国主义“中心—外围”剥削压迫体系。这一“剥夺性积累”实现方式还常常依靠所谓“经济紧缩方案”,利用利率和信贷制度等重要经济杠杆,在某些地域(主要仍为“第三世界”)周期性地制造一些贬值的资产,然后再利用缺乏盈利机会和空间的资本盈余开发这些价值被严重低估的资产。

### (四) “剥夺性积累”主要实现方式之四: 国家再分配

恰如哈维所深刻指出的,新自由主义的主要实质性成就不是生产财富和收入,而是对财富和收入进行再分配。一个国家一旦走上新自由主义道路,将成为再分配政策的积极推动者和主要执行者,致力于把镶嵌型自由主义时期有利于广大劳工阶级和下层群众的一切社会保障和福利政策进行重置,即“颠倒资金从上层阶级流向下层阶级的过程”。为实现这种重置或“颠倒”,坚定奉行新自由主义的国家一方面会大幅削减工薪阶层的薪酬待遇、人民群众的社会福利保障,从而毁掉镶嵌型自由主义在不经意间构筑的保护层,形成对劳工阶级和人民群众的现实打击,使得一种高度弹性的劳动力市场得以建立,“国家从社会福利供给撤出并在技术上促使工作结构转变”,从而“实现了在工作环境中资本对劳工的主宰”,“一种‘个人责任体系’取代了社会保障”,“个人如今在贩卖各类保障的市场中购买这些产品”。<sup>[2]193-194</sup>另一方面,这些国家会致力于推动增加累减原则、强征使用费、为企业提供众多补贴和免税政策等举措,施行有利于资本而非劳动、有利于投资收益而非工资薪酬的税法,以实现财产和收入的再分配。

### 二、一种历史—时间维度的质疑——“原始积累”抑或“剥夺性积累”?

循着卢森堡、阿伦特等人的思想理路,哈维认为,马克思“原始积累”学说开启的有关基于劫掠、欺骗和暴力的资本主义积累的研究传统深刻揭示这一重要积累方式及其现实过程远未止步于资本主义“原始的”“最初的”历史时期,恰恰相反,其如今仍顽固地存在于世,并呈现持续蔓延扩大之势。据此而言,“既然将一种正在进行中的过程标上‘原始的’或‘初期的’标签过于奇怪”,就应理所当然地以“剥夺性积累”概念取而代之。不过,由于哈维忽略了马克思的“原始积累”学说既在理论逻辑上存有一种“开启”“开端”的意蕴,同时兼具一种历史学考察的丰沛内涵,加之“剥夺性积累”拥有经济全球化时期的具体历史所指和独特历史内容,因此,“剥夺性积累”概念实际上根本无法取代“原始积累”概念。

#### (一) 《资本论》语境中的“原始积累”概念

为摆脱资本主义生产、剩余价值和资本积累共同形成的封闭且循环的论证逻辑窘境,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提出,唯一的解决办法只能是:假定在资本主义积累之前有一种“原始积累”,即亚当·斯密所谓的“预先积累”。“我们已经知道,货币怎样转化为资本,资本怎样产生剩余价值,剩余价值又怎样产生更多的资本。但是,资本积累以剩余价值为前提,剩余价值以资本主义生产为前提,而资本主义生产又以商品生产者握有较大量的资本和劳动力为前提。因此,这整个运动好像是在一个恶性循环中兜圈子,要脱出这个循环,就只有假定在资本主义积累之前有一种‘原始’积累。”<sup>[3]820</sup>马克思指出,首先,这种所谓的“原始积累”“不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结果,而是它的起点”。<sup>[3]820</sup>其次,“原始积累”绝不是天真乏味的关于勤劳节俭和懒惰浪费两类人的“儿童故事”,也不是温和的政治经济学中展现的田园诗歌般的浪漫历程,恰恰相反,现实世界中的资本主义“原始积累”过程充满了征服、奴役、劫掠、杀戮,“总之,暴力起着巨大的作用。”<sup>[3]821</sup>在马克思看来,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根本作用无非是创造资本关系和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条件。这意味着,“原始积累”的历史进程表现为:一方面,使社会的生活

资料和生产资料转化为资本;另一方面,使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分离,令直接生产者转化为资本主义生产迫切需要的雇佣工人。尽管“原始积累”意味着这两个方面的改变,但最本质且最具决定性的改变无疑是劳动者与劳动实现条件的所有权发生分离,这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得以形成的基础与前提。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可将“原始积累”视为生产者与生产资料逐渐分离的历史过程。“在原始积累的历史中,对正在形成的资本家阶级起过推动作用的一切变革,都是历史上划时代的事情;但是首要的因素是:大量的人突然被强制地同自己的生存资料分离,被当做不受法律保护的无产者抛向劳动市场。对农业生产者即农民的土地的剥夺,形成全部过程的基础。”<sup>[3]823</sup>所以,“资本主义生产一旦站稳脚跟,它就不仅保持这种分离,而且以不断扩大的规模再生产这种分离。”<sup>[3]821-822</sup>当然,从历史唯物主义视域看,“原始积累”促使直接生产者同生产资料相分离的过程,仅仅只是历史否定之否定环节的第一步而已,其终将在自然过程的必然性作用下造成对自身的否定。“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资本主义占有方式,从而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对个人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第一个否定。但资本主义生产由于自然过程的必然性,造成了对自身的否定。这是否定的否定。这种否定不是重新建立私有制,而是在资本主义时代的成就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在协作和对土地及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的基础上,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sup>[3]874</sup>

## (二)对“原始积累”概念发起的质疑——卢森堡、阿伦特与哈维

在《资本积累论》一书中,罗莎·卢森堡对马克思将资本主义建基于劫掠、欺骗和暴力之上的积累方式,仅仅视为在其“最初”或“原始”阶段发生的一类特殊历史事件这一观点提出质疑。卢森堡认为,马克思的“原始积累”学说深刻揭示了国家权力、暴力掠夺、欺骗讹诈等方式,在资本主义积累过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甚至是决定性作用,但历史和现实一再表明,资产阶级对建基于劫掠、欺骗和暴力之上的积累方式的“钟爱与执着”,绝不仅仅只停留在资本主义“原始的”“最初的”历史时期,事实上其贯穿了整个资本主义历史阶段。换言之,在资本主义生产中,对活劳动的剥削及通过暴力进行的劫掠,并不是一个在时间上有先有后的过程,这两种方式在资本积累过程中始终密切结合着。“在原始积累时期,即从中世纪末起直至19世纪为止,欧洲资本主义最初的历史阶段,英国与大陆诸国的剥夺农民财产,是使生产资料及劳动力大量转化为资本的一个最突出的武器。可是,到今天,掌握大权的资本仍然做同样的事情,甚至在更大的规模上——通过近代殖民政策——来进行。……我们已越过了原始资本积累的阶段,但这个过程一直进行下去。……强力是资本所采用的唯一解决方法。作为一个历史过程来看,资本的积累不仅在它诞生时,而且直至今日,都使用强力作为一个永久的武器。”<sup>[4]292-293</sup>

循着卢森堡质疑马克思“原始积累”的思想理路,哈维也明确表示,如果一切如卢森堡所言,那么毋庸置疑的是,“原始积累”学说体现了马克思的某种“保留”,即由于将建立在劫掠、欺骗和暴力之上的积累仅仅视为资本主义“最初的”“原始的”时期发生的某类独特历史性事件,而与资本主义“最初的”“原始的”时期之后的任何一个历史阶段均完全无涉,因此,其并不能很好地描述与阐释真实的资本主义发展史,从而呈现或多或少的保守特征。事实上,资本主义“原始积累”并不“原始”,其远远没有停留在历史过往某一处静谧的角落而全然无关于当下。恰恰相反,被马克思视为“原始积累”的诸般情景如今仍然顽固地存在着,并呈现持续蔓延和扩大的态势。“这些机制包括土地的商品化和私有化、强行驱逐农村人口;各种形式的财产权(公有、集体、国家,等等)转化为排他性的私人产权;镇压公共权利;劳动力商品化、压制替代性的(地方的)生产形式和消费形式;资产掠夺(包括自然资源)的殖民主义、新殖民主义、帝国主义过程;交易和税收的货币化,尤其是土地的货币化;奴隶贸易(尤其是在色情行业中延续);高利贷、国债,以及最致命的——利用信贷系统作为剥夺性积累的激进手段。……我们现在可以在上述机制列表中加上大量技术,如从版权和知识产权中攫取‘租金’、减少或消除各种形式的公共财产权(例如国家养老金、带薪休假、教育和医疗卫生服务)——这些财产权是通过一代甚至几代人的阶级斗争而赢得的。”<sup>[2]183-184</sup>这一切诚如汉娜·阿伦特曾敏锐洞察到的:在亚当·斯密之后,马克思所指的“原始

的“初期的”积累过程在资本积累的历史地理学中,包含了一种通往帝国主义的重要和持续的力量,资产阶级“第一次认识到,简单的掠夺,这种几个世纪以前造成了‘资本的原始积累’(马克思)和开启了所有更深层次积累的原罪行为,最终必须不断得以重复,否则积累的动力可能会突然停止”。<sup>①</sup>正是依据上述认识,哈维提出,既然将一种正在进行中的过程贴上“原始的”或“初期的”标签显得过于奇怪,那么对其重新评价就亟待有序进行,且应以“剥夺性积累”概念取代“原始积累”概念。

### (三)“剥夺性积累”概念无法取代“原始积累”概念

如果恰如哈维所断言的那样,资本主义建基于劫掠、欺骗和暴力之上的积累方式及现实过程如今的确仍旧存在且正呈不断蔓延扩大之势,那么他所提出的需要对资本积累过程中的掠夺行为及其持续发挥的作用和影响力进行有序地重新评价,这一倡建无疑既具有重要学术价值,也具有重要现实意义。不过,同时应当指出的是,他力求以“剥夺性积累”概念完全取代马克思“原始积累”概念的意图和努力却值得商榷。

哈维提出“剥夺性积累”这一崭新的概念,无非是想强调下述两点:第一,自资本主义“原始的”或“初期的”历史时期迄今,资本主义社会始终难以真正离开以劫掠、欺骗、暴力为主要特征的暴力掠夺型积累,时至今日,不仅“在资本主义历史地理学之中,……马克思所提及的有关原始积累的所有特征仍然强有力地存在着”而且实际上,“马克思所着重指出的某些原始积累的机制经过调整,比过去发挥了更为强大的作用。”<sup>[1]118-119</sup>第二,暴力掠夺型积累方式之所以能持续进行,根源在于其得到了资产阶级国家政权强制性力量的坚定支持和有力保障,“国家,由于垄断了暴力和法律权力,在支持和促进上述进程的过程中发挥了关键性的作用”,“有相当多的证据表明转向资本主义发展无论在过去还是未来都与国家的立场息息相关。”<sup>[1]118</sup>通过回顾《资本论》第一卷中马克思有关“原始积累”的论述和阐释可以看到,其与“剥夺性积累”概念对资产阶级国家政权强制性力量的强调具有相似性和一致性,“原始积累”概念在深刻批判资本主义“原始积累”进程之余,同样强调这一历史进程的幕后是资产阶级国家政权及其强制性力量。马克思指出,“掠夺教会地产、欺骗性地出让国有土地,盗窃公有地,用剥夺方法,用残暴的恐怖手段把封建财产和克兰财产转化为现代私有财产——这就是原始积累的各种田园诗式的方法”,“在英国,这些因素在17世纪末系统地综合为殖民制度、国债制度、现代税收制度和保护关税制度”,“所有 these 方法都利用国家权力,也就是利用集中的、有组织的社会暴力,来大力促进从封建生产方式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转化过程,缩短过渡时间”,“暴力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婆。”<sup>[3]842-861</sup>

然而,不可否认的是,在如何看待资本主义建基的积累方式及其现实过程的历史—时间性这一议题上,哈维的“剥夺性积累”概念同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的确产生了差异性和分歧性。哈维反复强调,资本主义建基的积累方式及其现实过程实际上贯穿了资本主义整个历史,正因如此,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应由“剥夺性积累”概念取代。倘若从《资本论》原初文本的基本语境出发可以看到,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首要地在理论逻辑上肩负着一种“开启”“开端”的使命与诉求,即为了破解和跳出“资本积累以剩余价值为前提,剩余价值以资本主义生产为前提,而资本主义生产又以商品生产者握有大量的资本和劳动力为前提”这样一种看似“兜圈子”的逻辑圆圈,需要在这一密闭的逻辑循环之外设定一个基本的学理性前提或逻辑性开启。这样一来,“原始积累”概念和学说便应运而生了。“这种积累不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结果,而是它的起点。这种原始积累在政治经济学中所起的作用,同原罪在神学中所起的作用几乎是一样的。亚当吃了苹果,人类就有罪了。”<sup>[3]820</sup>

当然,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的“开启”、使命并不仅仅囿于纯粹抽象思辨的经院哲学旨趣,其与

<sup>①</sup> 参见:汉娜·阿伦特《帝国主义》,1968年,第15、28页。(转引于:大卫·哈维《新帝国主义》,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第115页)

如卢梭“原初状态”概念或罗尔斯“无知之幕”理论等纯粹思想实验的本质区别在于,“原始积累”概念虽有理论逻辑性的目标诉求,但是这样一种学理性诉求却根源于客观现实研究的某种缺乏,即“原始积累”概念的逻辑梳理与学术抽象恰恰来源于对一段具体而特殊的历史过程及其客观状况进行考察和研析的迫切需要。正因如此,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始终拥有具体而明晰的历史所指及生动而丰沛的历史内涵,其某种意义上就是对早期资本主义积累实践的历史学考察,首次深刻揭露资本主义发展史上一种不同于依靠剥削榨劳动力攫取剩余价值的积累方式,彻底戳穿了资产阶级精心编织的勤劳致富的面纱。在《资本论》第一卷中,当详细阐述“原始积累”概念时,马克思分别提到法国、普鲁士、意大利甚至日本原始积累历史进程的某些独特方面和较为显著的经济社会特征。他着重考察了英国的“原始积累”历史过程,因为在他看来,“原始积累”对劳动者造成剥夺的历史“在不同国家带有不同的色彩,按不同的顺序、在不同的历史时代通过不同的阶段”,但唯有在英国“原始积累”才具有典型的形式。他分别从“对农村居民土地的剥夺”“15世纪以来惩治被剥夺者的血腥立法”“资本主义租地农场主的产生”“工业资本的国内市场的形成”“工业资本家的产生”等方面,对英国的“原始积累”历史过程和真实状况作出细致入微的回顾与严谨深入的分析。他批判指出,“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在工场手工业时期的发展,欧洲的舆论丢掉了最后一点羞耻心和良心。各国恬不知耻地夸耀一切当作资本积累手段的卑劣行径”,“当棉纺织工业在英国采用儿童奴隶制的时候,它同时在美国促使过去多少带有家长制性质的奴隶经济转化为一种商业性的剥削制度”,“总之,欧洲的隐蔽的雇佣工人奴隶制,需要以新大陆的赤裸裸的奴隶制作为基础。要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永恒的自然规律’充分表现出来,要完成劳动者同劳动条件的分离过程,要在一极使社会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转化为资本,在另一极使人民群众转化为雇佣工人,转化为自由的‘劳动贫民’这一现代历史的‘杰作’,就需要经受这种苦难。如果按照奥日埃的说法,货币‘来到世间,在一边脸上带着天生的血斑’,那么,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sup>[3]</sup> 869-871

反观哈维的“剥夺性积累”概念,尽管他竭力在暴力、劫掠、欺诈等意义上试图赋予这一概念以一般性和普遍性,并希冀在这种一般性和普遍性基础之上取代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但要指出的是,哈维的这一愿望实际上根本无法达成。首先,“剥夺性积累”概念在理论逻辑上并不具有如“原始积累”概念那样的使命与诉求,它实际上诞生于一般性和普遍性地描述与阐释资本主义建基的积累方式及其现实过程这一目标和愿望。其次,哈维忽略了事实上非常重要的一点,即同“原始积累”概念一样,“剥夺性积累”概念也是一个具有丰富时代内涵和众多独特经济社会特征的历史性范畴。换言之,“原始积累”概念主要描述与阐释资本主义“原始的”“最初的”历史阶段,而“剥夺性积累”概念主要描述与阐释经济全球化时期的资本主义积累,例如哈维突出强调的“从版权和知识产权中攫取‘租金’”“减少或消除各种形式的公共财产权”等“剥夺性积累”新方式具有明显的历史阶段特征。由此可见,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同哈维的“剥夺性积累”概念在历史—时间纵轴上分处于两个彼此根本无法逾越的时空语境。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哈维的“剥夺性积累”概念不能取代马克思的“原始积累”概念,这两个概念之间是无法相互替代的。

### 三、卢森堡与哈维在资本主义“外部”概念上的差异

为破解《资本论》扩大再生产图式导致的所谓“悖论”,卢森堡提出基于“消费不足”的解决思路:为实现剩余价值,必须引进工人和资本家以外的消费者,即作为资本主义“外部”的非资本主义社会阶层与社会结构。哈维批评了卢森堡的“消费不足”思想,却继承和发展了她的“外部”思想。由于社会变迁和历史演进,以及现实世界中资本—帝国主义的众多调整和积极应对,支撑哈维“剥夺性积累”思想的“外部”概念同卢森堡的“外部”概念相比,实际上已发生很大变化。但哈维并没有对此进行系统全面地阐述与精确界定,从而使其“外部”概念显得含混、模棱两可。因此,为了更好地理解哈维的“剥夺性积累”思想,有必要在卢森堡同哈维有关理论的比较研究视域中考察哈维的“外部”概念。

### (一) 卢森堡资本主义“外部”思想的提出

在卢森堡看来,马克思的积累理论并没有解答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究竟是为了谁而进行这一问题。她在《资本积累论》一书中指出,“如果从字面上看资本论第二卷末尾的图式,好像资本主义生产,总是自己实现全部剩余价值,并应自己的要求,来使用资本化的剩余价值的。这是马克思在分析他的图式时所给人的印象。……在这里,积累是自动地进行着,到底生产是为何人而益加扩大?为哪一些新的消费者而益加扩大?一点也不清楚。……这样一来,事情就绕着圈子‘无限地’反复旋转。……那么,那些不断扩大的剩余价值,靠谁人去实现呢?图式告诉我们:是资本家本身,只有他们才能实现。那么他们怎样处置这些日益增大的剩余价值呢?图式告诉我们:他们为了日益扩大自己的生产而使用它。从而,这些资本家们就成为一种为扩大生产而扩大生产的糊涂虫了。他们为了要用来制造新机器,所以反复不断地制造更多的新机器。于是,结局就不是资本的积累,而是毫无目的地增加生产资料的生产了。”<sup>[4]257-262</sup>为解决马克思积累图式带来的逻辑困境,卢森堡提出破解思路:为实现剩余价值,必须引进工人和资本家以外的“第三者”消费者,即作为资本主义“外部”的非资本主义的社会阶层与社会结构,“剩余价值既不能由工人,也不能由资本家来实现,而是由那种属于非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社会阶层或社会结构来实现的。”<sup>[4]276-277</sup>卢森堡的结论是:马克思的扩大再生产图式并不符合资本积累在实际中的诸多条件,资本积累的进展不能像马克思图式所规定的那样,简单地分解为社会生产两大部类之间静止的相互关系;资本积累不只是资本主义经济各部类间的内部关系,它首先是资本主义与非资本主义之间的关系,马克思的积累图式不过是对资本的统治已达到顶点的那一瞬间的理论表现而已。针对卢森堡的观点,安东尼·布鲁厄总结到:卢森堡认为她已经发觉马克思对扩大再生产的分析有逻辑错误,这一错误使得在没有“外部的”(非资本主义的)购买者的情况下,就不可能通过(出售)商品而相应地实现那部分用来再投资的剩余价值;她由此认为资本主义不能以一种纯粹的形式存在,而是和各种非资本主义的制度并存。<sup>[5]</sup>

### (二) 关于卢森堡的“消费不足”理论

卢森堡提出资本主义“外部”思想,直接源于她希望破解《资本论》中扩大再生产图式的“悖论”,根本源于她的“消费不足”思想。在她看来,正是由于遭受资本的严酷剥削与压榨,广大劳动者的消费能力远低于他们所生产的商品,加之资本家至少部分地被迫进行再投资而非消费,所以资本主义社会中长期广泛存在缺乏足够有效需求来吸收资本主义生产增长的普遍现象,从而“在适当考虑各种有可能弥合供给与有效需求之间假定的裂痕的方式之后,她断定与非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之间的贸易为保持资本主义体系的稳定提供了唯一系统的方法”,“如果那些社会形态或地域不愿意与之进行贸易,那么就须通过暴力和武力(例如发生在中国的鸦片战争)迫使它们这么做”,“这就是帝国主义的核心所在。”<sup>[1]112</sup>哈维对此并不认同,而是认为“过度积累”理论所指认的资本由于缺乏赢利性投资机会从而引发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才是更具解释力的见解。当然,在某些特定时空情境中,缺乏足够有效需求的确是导致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部分原因(不过,承认这一点很容易产生下述两类结果:一是过度依赖所谓“消费者信心”;二是“消费不足”将成为衡量经济发展水平及其是否稳定的指针),但现实情况表明,即使缺乏足够的有效需求,实际上也难以阻止资本主义的资本积累进程。“如果投入成本(土地、原材料、中间投入和劳动力)能够大幅下降的话,即使面临有效需求停滞不前的情况,也有可能形成积累”,“因此,在保证持续获利机会方面,获取廉价的投入与获取广大的市场具有同等重要的意义”,“这就意味着不但应该迫使非资本主义区域开放其贸易(这也非常有用),而且应该迫使它们允许资本利用廉价的劳动力、原材料、土地等,在有利可图的冒险事业领域进行投资。”<sup>[1]113</sup>

### (三) 关于卢森堡的“外部”积累理论

正是在“消费不足”观点基础上,卢森堡构建了自己的资本主义“外部”积累理论。在卢森堡的理论框架中,作为资本主义“外部”的“非资本主义环境”包括两个部分:一是西方资本主义世界内部一切非

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生产形式和社会阶层;二是全球范围的非资本主义空间。然而,在卢森堡的理论中,资本主义同其“外部”的关系始终呈现一种显而易见的单一性,即其主要聚焦西方面向非西方的商品贸易关系。卢森堡指出,为了使这一贸易关系顺畅持续下去,西方往往会使用政治—军事“暴力铁斧”这一“英勇手段”,通过摧毁非资本主义国家和地区原始易货关系,“为商品的交换和生产打开了大门,把那里的人民变为资本主义商品的顾客,并通过大量掠夺他们的自然资源和积聚起来的财富来加速它自己的积累”,“在那里,它找到了新的顾客,从而在本地生产形式的废墟上找到了积累的新的可能性”,“资本主义就这样由于它同非资本主义社会阶层和国家之间的相互关系而得到扩张,用损害他们的办法而得到积累,同时把他们推到一边去,取而代之。”<sup>[6]</sup>对于卢森堡所描述的旧式殖民主义,哈维认为,其深刻体现出资本主义权力的领土逻辑对权力的资本逻辑的严重抑制,并最终彻头彻尾地演变成一种弄巧成拙的行为。“对于任何权力的资本主义逻辑而言,其普遍性的推动力并非来自阻止非资本主义区域发展资本主义,而是这些区域应当一直保持开放的态势”,<sup>①</sup>“例如,英国由于害怕竞争而阻止印度发展强有力的资本主义力量,从而阻碍了该地区进行‘时间—空间修复’的可能性”,“对于英国而言,大西洋经济所具有的开放与活力要远比它在印度建立的压迫性的殖民帝国更能发挥作用”,“毫无疑问,英国肯定能设法从印度榨取剩余价值,但印度从来都没有成为英国剩余资本的沃土。”<sup>[1]113</sup>

#### (四) “外部”与“创造外部”

尽管哈维对卢森堡的“消费不足”理论持有一定的否定态度,但他始终认为,卢森堡指认的世界资本主义为保持自身稳定性一向需要一种“外部”——非资本主义环境的观点,不仅是值得深究的,而且是十分中肯的。至少这一观点充分揭示出,为克服或缓解自身的内部矛盾,资本主义不得不需要从“外部”寻求解决方法。“为了进行积累,资本主义确实需要‘自身外部’的东西”,“借用当前后现代主义政治理论的语言,我们或许可以说资本主义必须创造,而且经常创造其自身的‘他者’”,“鉴于此,关于资本主义的稳定需要某种类型的‘外部’东西的观点可谓中肯了。”<sup>[1]114</sup>从“过度积累”理论出发,世界资本主义是须臾难离某种“外部”的,必须存在“外部”,资本主义内部过度积累的资本才能寻找到可以进行投资和赢利的机会与场所。

伴随人类社会历史一百余年的巨大变迁和漫长演进,曾经作为资本主义“外部”的“非资本主义环境”如今出现众多不同于卢森堡时代的新变化、新特征。首先,从西方资本主义世界内部非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生产形式和社会阶层看,一是前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的生产形式和社会阶层几乎消失殆尽;二是相较于二战后最初数十年的“黄金时期”而言,西方各国国有经济、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在新自由主义主导和推动的私有化浪潮影响下,遭受较强冲击和极大削弱,众多公共资源、公共资产的私有化程度非常严重。其次,在全球范围内,一是前资本主义社会形态或国家政权同样几乎消失殆尽,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走上了资本主义道路;二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处于低潮期,且数十年来遭受新自由主义非常大的冲击与削弱,社会主义国家政权硕果犹存。正是基于上述背景,作为哈维“剥夺性积累”思想基石的“外部”概念同卢森堡的“外部”概念相较而言,事实上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在哈维那里,“外部”既包括“传统外部”,又包括“创造外部”;既具有“经济社会意蕴”,又具有“地理—空间意蕴”;既指一切非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生产形式和社会阶层,如社会主义国家形态、西方世界内部的国有资产和国有机构等,也指已经走上资本主义道路的广大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对此,英国左翼学者克里斯·哈曼进行了概括,“什么构成资本主义的外部呢?哈维的答案就是所谓的‘非资本主义国家’、第三世界的发展主义国家,以及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国有部门。对哈维来说,它们的资源转移到私人之手可以为资本积累提供新

<sup>①</sup> 这是哈维具有一贯性的重要观点。例如,他在《资本的限度》一书中提出,“输出生产力意味着要整个地输出一揽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其中包括分配方式和消费方式。这似乎是解决资本主义过度积累问题的唯一办法。”(参见:大卫·哈维《资本的限度》,北京:中信出版集团,2017年,第662页)



的资源。”<sup>[7]</sup> 换句话说讲,在哈维看来,“外部”“已不再是非资本主义社会,而是在资本主义世界体系当中的、与霸权性资本相对应的弱势者。剥夺性积累不仅仅把积累的触角伸到了‘内部’,而且致力于制造其需要的外部——‘外部’意味着用于资本进行赢利性投资和积累的对象,它已不必再是非资本主义性质的。”<sup>[8]</sup>

哈维指出,正是立足于客观实际状况,为资本主义内部过度积累的资本寻找可以赢利的机会和场所,以期暂时缓和资本主义内部过度积累困境与危机,并为下一阶段资本循环和资本积累奠定基础,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在经济全球化时期积极推动施行的“剥夺性积累”,一方面,仍十分依赖传统的资本主义“外部”,高度重视充分利用早已存在的“外部”;另一方面,在新的社会历史条件下,更倾向于且更善于创造众多新“外部”。从“过度积累”理论出发,依循“时间—空间修复”的基本思路,哈维提及的“创造外部”主要是指创造出过度积累资本能够赢利的机会和场所。从地理—空间维度而言,“创造外部”大致存在两个向度——对内向度和对外向度。对内向度的“创造外部”为,依靠国家政权的强制性力量,通过低价甚至免费释放内部众多可为过度积累资本提供赢利的机会与场所。对外向度的“创造外部”为,通过在全球范围某些区域(常常是“第三世界”)周期性地创造一些贬值的(实际上是被故意严重低估价值的)资产,再利用过度积累资本对这些资产进行营利性投资。“区域性危机和高度本地化的货币贬值成为资本主义为了生存下去而不断创造其自身的‘他者’的一种初级手段”,“1997—1998年东亚和东南亚的金融危机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sup>[1]122-123</sup> 不同于卢森堡论述较多的对外商品贸易形式,以及可能由此产生的以资本主义权力的领土逻辑对权力的资本逻辑的严重抑制为主要特征的军事—地理控制的旧式殖民主义,经济全球化时期横行肆虐的“剥夺性积累”,由于始终致力于为内部过度积累资本寻找能够赢利的机会及场所,从而呈现高度的灵活度和弹性空间,其并不对地理—空间存在过多执着与介入,因而更为贴合资本主义权力的资本逻辑,更加有利于缓解资本主义内部的过度积累困境。

总之,哈维的“外部”概念一方面拥有一种“静态内涵”,既包含相对固定的“地理—空间”内涵,例如非资本主义社会形态、处于资本主义世界体系当中且与霸权性资本相对而言的弱势者,也包含相对稳定的“经济社会”内涵,例如非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生产形式和社会阶层;另一方面,其更拥有一种“动态内涵”,即根据缓解内部过度积累困境和实现进一步资本积累的现实需要,持续不断地“创造外部”,而创造的“外部”不必再是非资本主义性质的,也就意味着要“创造”一切能为过度积累资本实现赢利的机会与场所。

#### 四、结语

哈维指出,当前时期,“剥夺性积累的重要性正在不断上升(表现为自由主义与私有化的国际主义政治的勃兴),它已经作为一种解决方案与世界不同地区周期性的以掠夺为目的的资产贬值结合了起来。而这似乎正是当前帝国主义实践的核心所在。……这一使资本的原始积累成为可能的‘原罪行为’,‘最终必须不断得以重复,否则会使积累的动力突然停止’。”<sup>[1]147</sup> 通过深入考察现实状况,一方面,哈维再度复兴了对有别于“纯粹是一种经济过程的”资本主义暴力掠夺型积累进行研究的马克思主义学术传统,重申了卢森堡、阿伦特等人的观点:资本主义暴力掠夺型积累贯穿资本主义整个历史阶段,而非仅仅存在于所谓“原始的”“最初的”历史时期,并据此试图以“剥夺性积累”概念取代“原始积累”概念;另一方面,哈维在对卢森堡“消费不足”观点持否定态度之余,坚持认为卢森堡的资本主义“外部”观点不仅值得深究,而且十分中肯,并进一步提出维系和支撑“剥夺性积累”的“外部”概念。不过,首先,由于哈维忽视了“剥夺性积累”概念和“原始积累”概念在理论逻辑功用与具体历史所指和特定历史内涵等方面的显著差异,因此,力求赋予“剥夺性积累”概念一般普遍性的诉求和旨向,以及以“剥夺性积累”概念取代“原始积累”概念的动议根本无法实现。其次,尽管哈维认同卢森堡的“外部”观点,但由于他并没能像卢森堡那样清晰阐明“外部”概念的内涵与外延,仅仅是含糊地指出新帝国主义在经济全球化时期积极推动施行的“剥夺性积累”不仅仍依赖于“传统外部”,而且必须且经常创造其自身的“外

部” ,因而不仅使其“外部”概念模糊混淆 ,而且间接或直接地影响人们对“剥夺性积累”概念的准确把握。正是在这样一种富于争议性的前提下 ,克里斯·哈曼对“剥夺性积累”产生了错误解读——他将资本主义这一暴力掠夺型积累视为主要发生在资本主义内部的事情 ,从而困惑又犹疑地认为“剥夺性积累”并不能使整个资产阶级获得更多积累 ,例如“通过操纵信贷和股票来强占资产”。<sup>[7]</sup>

参考文献:

- [1] 大卫·哈维.新帝国主义[M].初立忠,沈晓雷,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
- [2] 大卫·哈维.新自由主义简史[M].王钦,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184.
- [3]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4] 罗莎·卢森堡.资本积累论[M].彭尘舜,吴纪先,译.北京:三联书店,1959.
- [5] 安东尼·布鲁厄.马克思主义的帝国主义理论[M].陆俊,译.重庆:重庆出版社,2003:61.
- [6] 罗莎·卢森堡,尼·布哈林.帝国主义与资本积累[M].柴金如,等,译.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2:68.
- [7] 克里斯·哈曼.唐科.关于新自由主义理论研究的反思(上)[J].国外理论动态,2008(9):6-12.
- [8] 张润坤.论资本积累的“外部”与资本主义的转型——以罗莎·卢森堡和大卫·哈维的资本积累理论为视角[J].理论界,2020(3):26-33.

(责任编辑:杜磊)

## An Analysis of David Harvey's Thought of “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

——Visual Threshold Based on a Comparative Study

Li Xue-yang, Sun Li-bing

(Institute of Contemporary Marxism, Guangdong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Guangzhou Guangdong 510635)  
(Political Economics Research Center Featured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Jili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Changchun Jilin 130117)

**Abstract:** David Harvey formed the unique thought of “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 on the basis of criticizing neo-liberalism. In his opinion, “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 is an internal core mechanism of neo-liberalism and its historical process of globalization, which continuously realizes the violent predatory accumulation through privatization, financialization, crisis management and control, and state redistribution. However, on the one hand, because of ignoring the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concept of “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 and “primitive accumulation” in theoretical logic function, specific historical meaning and historical connotation, his appeal to give the concept of “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 universality and replace the concept of “primitive accumulation” cannot be realized at all; on the other hand, because Harvey failed to clarify the connotation and extension of the concept of “exterior” as clearly as Luxembourg, it not only makes the concept ambiguous, but also makes the thought of “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 deeply confused and controversial.

**Keywords:** David Harvey; Neo-Liberalism; Accumulation by Dispossession; Primitive Accumulation; External of Capitalism